中光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中光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关于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的通知于2024年1月19日以通讯方式发出,会议于2024年1月29日以现场和视频会议相结合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,实际出席9人,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智超先生主持。

二、董事会听取报告情况:

- 1. 《2023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(草案)》
- 2.《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(草案)》
- 3.《2024年度全面预算(草案修订稿)》
- 4. 《2024 年度融资计划(草案)》
- 5. 《2024 年度投资计划(草案)》
- 6. 《公司经理层成员 2023 年度绩效合约执行情况的报告(草案)》

三、董事会审议议题情况:

1.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〈新聘任经理层成员 2023 年绩效合约〉的议案》。

根据公司《推行经理层成员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工作方案》的规定,公司制订新聘任经理层成员 2023 年度绩效考核指标。

表决结果: 9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。决议通过。

2. 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24 年董事会工作计划》。

根据实际工作需要,制定该计划,主要包括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会议召开计划、董事调研计划及 2024 年度董事会重点工作等内容。

表决结果: 9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。决议通过。

3.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〈2024年全面风险管理报告〉的议案》。

董事会同意批准公司《2024年度全面风险管理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: 9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。决议通过。

4.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〈2024年内部审计工作计划〉的议案》。

2024 年,公司内部审计机构将坚决贯彻落实国资监管有关部署,并对照深交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要求,按照覆盖穿透、突出重点、防范风险、强化整改的原则,下好"先手棋"、打好"主动仗",为公司高质量稳健发展提供保障,编制《2024年内部审计工作计划》。

表决结果: 9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。决议通过。

5.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子公司变更部分项目建设内容的议案》。

董事会认为基于多方面因素影响,变更子公司部分项目建设内容有利于实现 投资的有效性。

表决结果: 9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。决议通过。

6.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制定公司〈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〉的议案》。

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1 月 31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中光学: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》。

表决结果: 9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。决议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光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月31日